

证券代码：002167 证券简称：东方锆业 公告编号：2018-085

广东东方锆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东方锆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18年12月4日以通讯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了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18年12月5日下午14:30在公司总部办公楼会议室以通讯会议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际出席本次会议9人。公司监事会成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吴锦鹏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会议经出席会议董事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会议以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公司依据财政部于2018年6月15日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号）的要求变更会计政策，符合相关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详见公司于2018年12月6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发布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广东东方锆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2月6日